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项目名称：青海职业技术大学纸质图书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正诚竞磋（货物）2025-009

采购合同编号：QHZC-2025-009

合同金额（人民币）：¥1525000.00元（大写：壹佰伍拾贰万伍仟元整）

采购人（甲方）：青海职业技术大学（盖章）

供应商（乙方）：北京万博书香文化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日期：2025年3月28日

合同书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青海职业技术大学

中 标 人（以下简称乙方）：北京万博书香文化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2025年3月28日（采购项目名称：青海职业技术大学纸质图书采购项目）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正诚竞磋（货物）2025-009）的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成交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磋商文件；
2. 磋商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4.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成交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纸质图书配送服务、技术需求及加工要求（图书种类：交通运输类、信息技术类、土木建筑类、机电化工类、能源材料类）	符合甲方要求的各种开本	30000册	以实际供货情况为准	150000 0.00元	折扣率： 74%
2	期刊征订	70%为思想政治、交通运输、通信工程、工业技术等类，30%为科普类	145种	以实际供货情况为准	25000. 00元	
合计					1525000.00元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525000.00元（大写） 壹佰伍拾贰万伍仟元整。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包含现采图书、保险、税费、包装、运输、装卸、分类编目图书全加工费用、图书加工结束后的上架排架费用及其他技术和售后服务费
等一切费用，采购人无需再向中标人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交货地点：青海职业技术大学。

2. 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25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磋商响应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乙方交付的项目内容由甲方验收合格后，办理相关手续，报送上级主管部门，由财政厅相关部门审核后，在规定期限内按合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100%，即人民币：
1525000.00元整（小写）壹佰伍拾贰万伍仟元整（大写）。

签订合同前乙方应按相关规定向甲方缴纳合同总价款5%的合同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
76250.00元整（小写）柒万陆仟贰佰伍拾元整（大写）。设备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将合同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特约定的质量保证期（设备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算起）1年满后，由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项目负责人及使用人确认并核实，甲方在规定期限内以转账方式予以退换乙方，不计利息。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不合格的，或型号不相符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产品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产品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2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15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7.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非人为/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7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八、知识产权：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九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青海职业技术大学

乙方（盖章）：北京万博书香文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负责人：李赛纳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阳支行

联系电话：15009716533

账号：110957703610000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辰光东路16号院16号楼5层506

联系电话：010-53652338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正诚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李丽

合同备案时间：2025年4月11日